南岳区龙荫港二期河道治理工程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在南岳区财政局的指导下，我单位组织专人对南岳区龙荫港二期河道治理工程专项资金绩效情况进行了自评工作，现将专项资金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支出概况**

**（一）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南岳区农业农村局为正科级政府工作部门，加挂区水利局、区扶贫办牌子。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农业农村局。区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牵头实施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河长制等重大战略，指导乡镇、村（社区）推进农村土地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等农村改革，承担了农村产业发展、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防汛抗旱、水利建设、水土保持、农业机械化生产等各项重点工作。

**（二）预算资金基本情况**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湘财预〔2022〕299号）下达项目建设资金1190万元。

**（三）预算资金绩效目标**

综合治理河道长度6.717km,其中左岸岸线6.717km，右岸岸线长6.717km,新建格宾护脚+雷诺护坡5.615km，新建浆砌石挡墙2.918km，原有浆砌石挡墙4.861km，燕子坝、刘家坝拆除重建，下河踏步10处，疏浚4.45km。

**二、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预算资金及自筹资金的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

年初下达财政预算资金618.1万元，其中前期工作经费19.92万，工程进度款596.1万元，全部为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二）预算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拨付工程款596.1万元，其中前期工作经费19.92万，工程进度款576.18万元，拨付执行率96%，全部拨至项目。

**（三）预算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实行专人专账管理，上级拨付资金及自筹资金到位后，全部支付用于各专项项目，无节流、无占用、无挪用等情况。

**（四）预算支出组织实施情况**

   按照专项整治的内容要求，逐项对照检查。领导高度重视，确保专款专用；经常开展自查，随时监测资金使用动态及进度。

**四、预算支出绩效情况**

资金拨付及时且发放到位，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预算支出效益方面：

**一是提高河道行洪能力。**河道行洪能力由原来的不足5年一遇提高到10年一遇，为周边群众提供一个安全稳定的农业生产环境；

**二是改善河道水生态环境。**通过生态护岸、清理河道底泥、垃圾杂物，提升河道自净能力，改善了河道生态环境。

**五、绩效自评结果**

我们对照绩效评评的指标体系和具体要求，认真调阅相关资料台账和财务账目资料，深入项目实地走访，核实资金到位、使用情况，扎实开展自评工作。通过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自我评价，总体认为我单位专项资金**总体绩效自评为：优**，自评得分：**98.6分**。